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樟生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张樟生先生、张新程先生、金志国先生、余景选先生、陈英骅先生、李元旭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同意：聘任张新尧先生、王现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5日